

##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 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4月27日公告了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2018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修订的内容，并修改了相关表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7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的内容，并修改了相关表述。2018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的内容，并修改了相关表述。

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最新进展情况，经进一步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四次修订稿）经2018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修订内容
特别提示、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况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审批程序的表述	调整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p>特别提示、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况、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p>	<p>公司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金额7,205.00万元</p>	<p>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总投资调整为193,973.10万元，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155,595.00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为16,973.30万元。</p>
<p>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况之“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p>	<p>进行了进一步详细描述</p>	<p>调整为：目前，公司总股本为475,455,806股，中际控股持有公司99,38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9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王伟修持有中际控股52.06%的股权，为第一大股东。王伟修直接持有公司21,352,7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9%。另外，王伟修之子王晓东直接持有公司1,953,1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王伟修之一致行动人上海小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066,4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王伟修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26.87%的股份，且王伟修为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生产经营决策有重要影响，王伟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p> <p>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94,771,411股计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70,227,217股。中际控股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王伟修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127,752,653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2.40%，王伟修仍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圣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益兴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云昌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ITC Innovation Limited、苏州福睿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舟语然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悠晖然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睿临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公司86,000,785股股票，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刘圣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出具了《关于不参与认购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承诺函》，其持有公司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5.08%，与王伟修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仍存在较大差距。另外，为确保实际控制权不发生变化，发行过程中，公司将结合市场环境和公司股权结构，对本次公开发行的认购者做出认购上限限制，使得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发行对象及其实际控制人</p>

		<p>在本次发行完成之后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不会超过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伟修与其一致行动人届时持有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p> <p>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或存在潜在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王伟修,控制权相对稳定,不会对投资者权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根据公司最新股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进行了更新

特此公告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